

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委員任期:第二屆任期為 109 年 5 月 28 日至 112 年 5 月 27 日，第三屆任期為 112 年 5 月 26 日至 115 年 5 月 25 日。
2.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3. 審計委員會 114 年度作業及審議事項內容如下:
 - (1) 財務報表。
 - (2)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3)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4)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5) 重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
 - (6)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7)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8) 法令遵循事項。
 - (9) 風險管理。
 - (10)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評量。
 - (11)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2) 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定期溝通。
 - (1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4. 審計委員會 114 年度工作重點:
 - (1) 審閱財務報告: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2) 委任簽證會計師: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第三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與及 114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二屆第十七次董事會並取得該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AQI)，經審議及討論後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宗哲會計師及鄒依芸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5.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委員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凱立	7	-	100%	112/5/26 續任
獨立董事	王志誠	7	-	100%	112/5/26 續任
獨立董事	吳錦波	7	-	100%	112/5/26 選任
獨立董事	杜啟堯	7	-	100%	112/5/26 選任

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6.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及期別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4 年 2 月 13 日第三屆 第十次審計 委員會	審查第六次庫藏股轉讓經理人及員工案。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3 月 12 日第三屆 第十一次審 計委員會	(1).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並認定為資金貸與。	無此情形
	(2).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無此情形
	(3).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無此情形
	(4).113 年度盈餘分派表。	無此情形
	(5).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此情形
	(6).申請銀行融資額度。	無此情形
	(7).孫公司 Fuel Spirit 資金貸與孫公司 Cardio Fitness。	無此情形
	(8).修訂公司章程。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5 月 13 日第三屆 第十二次審 計委員會	(1).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並認定為資金貸與。	無此情形
	(2).11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此情形
	(3).申請銀行融資額度。	無此情形
	(4).子公司詠久續約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5).子公司巨琛續約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6).孫公司 Fuel Spirit 資金貸與子公司 City Sport。	無此情形
	(7).本公司對子公司 Dyaco UK 辦理增資及減資。	無此情形
	(8).成立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委員會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8 月 12 日第三屆 第十三次審 計委員會	(1).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並認定為資金貸與。	無此情形
	(2).11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此情形
	(3).申請銀行融資額度。	無此情形
	(4).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 Cardio Fitness。	無此情形
	(5).本公司對子公司 Sole Inc.及孫公司 Sole Fitness(FES)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無此情形
	(6).子公司益可達科技(原名稱：斯可達全球科技)向本公司承租大	無此情形

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甲一廠。	
	(7).子公司益可達科技(原名稱：斯可達全球科技)現金增資。	無此情形
	(8).本公司大甲二廠建廠計畫預算追加案。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9 月 18 日第三屆 第十四次審 計委員會	加拿大子公司 Dyaco CA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11 月 11 日第三屆 第十五次審 計委員會	(1).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並認定為資金貸與。	無此情形
	(2).11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此情形
	(3).申請銀行融資額度。	無此情形
	(4).孫公司 Fuel Spirit 資金貸與子公司 Sweatband.com Ltd.。	無此情形
	(5).英國子公司投資架構調整。	無此情形
	(6).孫公司 Sole Fitness 向子公司 Spirit 承租倉儲案。	無此情形
	(7).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12 月 29 日第三屆 第十六次審 計委員會	(1).申請銀行融資額度。	無此情形
	(2).子公司統一塑膠續約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子公司巨琛續約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4).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 City Sport Co.,Ltd.。	無此情形
	(5).訂定子公司巨琛工業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無此情形
	(6).子公司巨琛資金貸與子公司益可達。	無此情形
	(7).增訂資訊安全委員會管理作業。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日期	出席名單	溝通重點
114年 5月 12日	<u>獨立董事</u> 王凱立、王志誠、吳錦波、 杜啟堯 <u>會計師</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宗哲會計師	<u>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討論溝通事項摘要</u> 1.114年第1季財務報告會計師核閱報告結論。 2.關鍵查核事項。 <u>獨立董事回應摘要</u> 會計師查核過程中若遇困難或有重大溝通事項，財會部門應全力配合與協助。 <u>公司後續辦理情形</u> 全力配合。
114年 12月 29日	<u>獨立董事</u> 王凱立、王志誠、吳錦波、 杜啟堯 <u>會計師</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宗哲會計師	<u>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討論溝通事項摘要</u> 1.獨立性聲明。 2.年度查核規劃。 3.關鍵查核事項。 <u>獨立董事回應摘要</u> 會計師查核過程中若遇困難或有重大溝通事項，財會部門應全力配合與協助。 <u>公司後續辦理情形</u> 全力配合。

B. 獨立董事與內稽主管溝通情形

a.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單獨溝通會議

日期	出席名單	獨立董事回應
114年 12月 29日	<u>獨立董事</u> 王凱立、王志 誠、吳錦波、 杜啟堯 <u>稽核主管</u> 楊愛琦	<u>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討論溝通事項摘要</u> 1.前次會議追蹤。 2.115年稽核計畫。 3.115年度稽核專案。 <u>獨立董事回應摘要</u> 1.提醒針對重要子公司進行重要營運循環之查核作業。 2.子公司財會系統資料整合及合併報表編製流程納入重點查核。 <u>公司後續辦理情形</u> 依獨立董事意見優化稽核計畫編製流程並配合辦理。

b.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部門除每月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針對稽核就公司內部控制管理重大發現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議中向各委員及董事提出報告。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每月稽核報告發出後也會針對審計委員的疑問立即進行討論溝通；召開會議議題如有必要時，也會邀請相關主管列席說明，會後由稽核主管彙整結論及建議事項，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提出報告，並依據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指示，作為執行依據。

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	出席獨立董事	出席稽核主管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14 年 3 月 12 日	王凱立、王志誠 吳錦波、杜啟堯	楊愛琦	113 年第四季稽核室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4 年 5 月 13 日	王凱立、王志誠 吳錦波、杜啟堯	楊愛琦	114 年第一季稽核室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4 年 8 月 12 日	王凱立、王志誠 吳錦波、杜啟堯	楊愛琦	114 年第二季稽核室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4 年 11 月 11 日	王凱立、王志誠 吳錦波、杜啟堯	楊愛琦	114 年第三季稽核室稽核計畫執行報告。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4 年 12 月 29 日	王凱立、王志誠 吳錦波、杜啟堯	楊愛琦	審議 115 年度稽核計畫。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7.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成果

本公司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五大面向：

-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5). 內部控制

最近一次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5 分(滿分 5 分)，並於 115 年第一季董事會報告 114 年度評估結果。